

115 年度第 1 季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主筆：陳義成 製作日期：115 年 3 月 25 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陳義成

委員：何佩珊、陳筱萍、張麗玉、蔡易廷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 本季視察重點：

本季之視察重點為高二監炊場食品安全管理情形及詐欺防治計畫成果。

(二) 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本小組於 115 年 3 月 2 日下午訪視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戒護區後，假行政大樓會議室召開 115 年度第 1 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會中邀請該監總務科及教化科就本季視察重點作業簡報，另討論上一季本小組建議之後續辦理情形。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有關高二監炊場冷凍櫃安全管理措施	視察重點及說明： 近年來，台灣社會食安問題層出不窮，食品安全已成為各界高度關注的重要議題。矯正機關因收容人人數眾多，其日常三餐皆仰賴機關統一供應，一旦食材來源或處理過程出現問題，極可能造成大規模且嚴重的健康風險。	一、炊場存放食材的冷凍櫃，其溫度控制攸關食品安全至為重要，簡報中呈現出每日 2 次檢查冷凍櫃溫度的紀錄，但溫度異常也可能發生在無人值守的時段，建議炊場冷凍櫃應增設全天候持續監控系統，異常時

	<p>有鑑於此，本小組特別邀請高二監就炊場食品安全管理進行專題分享，內容涵蓋從食材進貨驗收、儲存管理、加工處理、烹調製作，到最終送餐配發等各項作業流程，期能透過完整且具體的實務經驗交流，強化食品安全管控機制，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確保收容人飲食安全無虞，另外本小組就炊場安全管理措施方面提出一些建議。</p>	<p>主動通知管理人員，以利迅速處置，確保食材品質與新鮮度，進而維護整體食品安全。</p> <p>二、炊場冷凍櫃進貨及備料、炊煮期間，人員進出較為頻繁，為防止人員不慎受困於冷凍櫃內部，建議內部應該設置防鎖裝置，並且經常檢查測試確保其運作正常，以維護相關人員的作業安全。</p>
<p>有關高二監詐欺防治計畫辦理情形</p>	<p>視察重點及說明：</p> <p>隨著時代的變遷，矯正機關收容人罪名結構也會逐步改變，近年來以詐欺及洗錢犯罪為主之收容人比例逐年攀升，已成為矯正工作的重點項目，現在在高二監相關罪名收容人占比已達四成，顯見其問題之嚴重性。</p> <p>針對詐欺罪這項重點犯罪類型之收容人，高二監依據身分類型，包括被告及受刑人，設計不同類型課程，以期能矯正其僥倖犯罪的心態，並降低再犯率，在此感謝教化科科長帶領的教化團隊，積極投入課程設計與師資規劃，致力於提升整體矯正成效，使教化工作發揮最大效益，本小組也另外提供一些建議，供後續精進參考。</p>	<p>一、建議針對上過該課程學員，長期追蹤其再犯率，以作為評估課程實施成效及後續精進的重要依據。</p> <p>二、課程中主要參與者為心理師及輔導志工，建議讓其他專業人員如社工師也加入該計畫，透過跨專業合作模式，以提升整體效益。</p>

四、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4	3	<p>三、目前長照 2.0 已深入社區，矯正機關變成容易被忽視的角落，建議上級機關與衛福部協商，建立長照入監評估機制，避免個案權益受損。</p>	<p>過往遇有轉銜長照資源需求者，長照單位以待個案出監後會盡速派員到府評估，拒絕入監評估，114 年 5 月召開本監第 5 次出監轉銜會議前，本監續請長照與會人員向其上級主管表達本監個案服務需求，彼時長照單位回應若日後有此需求，請本監發文請其入監評估，期待上級機關與衛福部協商，建立長照入監評估機制，避免更換聯繫窗口或主管人員時無法比照辦理，致資源未及時介入，使服務漏接。(114.10.9)</p> <p>本監於法務部 114 年 12 月 3 日「114 年第二次精神疾病或精神障礙之受刑人或受監護處分人加強社區轉銜輔導小組會議」提案建立統一長照入監評估機制，會議中決議如下：</p> <p>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矯正機關建議建立統一長照入監評估機制，請衛生福利部再行參考研議。 2. 請地方政府確實運用矯正機關於會前提供之書面資料，於轉銜會議前完成初步需求評估；如涉及多重需求或需跨專業協助之特殊個案，請 	<p>解除追蹤，持續辦理</p>

			<p>研酌是否提前入矯正機關評估。</p> <p>3. 請矯正署督促所屬矯正機關非特殊個案，應依指引於會議前二週發送通知並備妥必要資料，以利地方政府完整評估。(115.1.27 更新)</p>	
114	4	<p>高二監舍房頂樓已設置遮陽板及遮陽網，以降低陽光直射所造成之曝曬熱負荷，建議可以研議改成太陽能板，除可延續遮陽效果外，並可用以補貼相關降溫設備之電需求，或作為生活熱水供應之能源來源，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益。</p>	<p>考量本監建築物屋齡已逾 38 年，屬老舊建物，又裝設太陽能板時需鑽孔固定，恐有破壞樓地板防水功能之虞，另需評估承載重量，現階段尚待進一步評估。(115.1.13)</p>	<p>解除追蹤，持續辦理</p>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115年第1季第1次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年3月2日下午3時30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會議室

參、主席：陳召集人義成

紀錄：莊喻智

肆、出席人員：何委員佩珊 陳委員筱萍 張委員麗玉 蔡委員易廷

伍、列席人員：鄭秘書澄偉 周科長弘文 梅科長英強 柯科長汶昇

郭科長麗滿 陳科長柏樸 宋股長緯勝代

陸、主席致詞：歡迎新任鄭秘書澄偉加入本小組，關於本小組業務再請多多協助。

柒、宣導事項：

一、重申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設置之規定：

- (一) 為提升收受陳情效能，各機關應設置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至意見箱設置地點、開啟人員、開啟頻率等細節，由外部視察小組自行決議後辦理。
- (二) 意見箱擺放位置，應設於收容人經常出入之處，並儘量避開監視器鏡頭；另法務部矯正署業以 114 年 8 月 4 日法矯署綜字第 11401021190 號函，申明意見箱應避開監視器視角位置，矯正署將不定期查察。

二、重申外部視察小組處理收容人陳情之程序：

- (一) 陳情信件應先由外部視察小組委員閱看、過濾及判斷，不得未經委員檢視即逕交由機關處理。
- (二) 外部視察小組收受陳情後，得依陳情內容是否具體、是否屬小組權限、與視察重點關連性及人力負荷等因素，決定是否依外部視察程序處理，或交由機關處理。
- (三) 如外部視察小組決議交由機關處理者，得以適當方式通知陳情人，並由機關依行政程序法及陳情相關規定辦理，以確保程序信賴；必要時外部視察小組得請機關提供必要協助。

三、外部視察小組自備錄音錄影設備審查原則與配套措施：

- (一) 依監獄及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下稱辦法）第 13 條規定，外部視察小組於訪查、訪談得經機關同意下使用錄音（影）、攝影

器材；機關如不同意，應以書面載明具體理由通知外部視察小組，並應徵得當事人同意。

(二) 鑑於本次座談委員反映「機關不允許委員自備設備」所衍生之訪談安全感與工作負擔等議題，請各機關提供設備供委員使用者，應於使用後以適當方式儘速將錄存資料提供外部視察小組，且對於錄存之內容資料不得檢閱；委員如仍認有需使用自備設備之必要，則應配合申請及管控程序，在不妨害戒護安全及侵害個人隱私之前提下，機關得同意委員於訪談時使用自備錄音（影）設備，並依下列方式辦理安全控管：

1. 事前提供資訊：委員如需使用自備設備，請於訪談前三個工作日（含以上）提供設備品牌／型號／功能說明（含是否具通訊、定位、連網、即時上傳等功能）。
2. 入場檢查：攜帶設備進入戒護區前，委員應將設備交付機關進行檢查，檢查完畢後始得攜入使用。
3. 其他審查原則及規範。

(三) 如有事實足認有妨害機關秩序或安全之虞者，機關得限制或中止其行為，並以書面載明具體理由通知外部視察小組。

四、外部視察小組制度之宣導：

(一)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4 年 8 月 4 日法矯署綜字第 11401021190 號函示，各機關應以適當方式使收容人知悉外部視察小組制度（例如新收講習、場舍宣導、公布欄公告或收錄於生活手冊等）。

(二) 參酌座談會中所提「以圖像化、簡短素材提升知悉程度」之建議，考量各機關場域動線、公布欄配置及意見箱設置位置差異，宣導海報（含外部視察小組制度宣導、意見箱設置圖示、投遞方式、意見箱位置提示等）由各機關自行製作，並張貼於工場、舍房（或收容人主要動線）等醒目處，以提高辨識度與可近性。

五、114 年度第 3、4 季外部視察小組建議法務部矯正署回覆說明彙整表回顧。

捌、接獲陳情及處理情形：

案號	開啟日期	接獲地點	受理委員	案件摘要	處理情形	結案日期
114009	114年 12月1日	中央走道 意見箱	陳義成	未具名 反映與其他收容人私下交易未履約	因該陳情人未具名且無具體描述時間地點，礙難查復。惟被舉發人近日亦因傳遞香菸遭辦理違規在案。	114年 12月 23日
114010	114年 12月1日	中央走道 意見箱	陳義成	未具名 反映遭舍房視同作業員閱覽其書信	經詢問該舍主管及相關人員，均表示無閱讀收容人書信情形，也未耳聞有相關情事，因陳情人未具名，也無法進行後續查證。	114年 12月 31日
114011	114年 12月1日	中央走道 意見箱	陳義成	蔡○○ 反映遭舍房主管恐嚇阻攔陳情	經詢問該舍主管及其他收容人，均未有阻攔收容人陳情相關情形，況該舍房亦有數件陳情及申訴辦理中，與陳情人所述未合。	115年 1月6日

玖、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年度	季別	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114	3	三、目前長照 2.0 已深入社區，矯正機關變成容易被忽視的角落，建議上級機關與衛福部協商，建立長照入監評估機	過往遇有轉銜長照資源需求者，長照單位以待個案出監後會盡速派員到府評估，拒絕入監評估，114 年 5 月召開本監第 5 次出監轉銜會議前，本監續請長照與會人員向其上級主管表達	解除追蹤，持續辦理

		<p>制，避免個案權益受損。</p>	<p>本監個案服務需求，彼時長照單位回應若日後有此需求，請本監發文請其入監評估，期待上級機關與衛福部協商，建立長照入監評估機制，避免更換聯繫窗口或主管人員時無法比照辦理，致資源未及時介入，使服務漏接。(114.10.9)</p> <p>本監於法務部 114 年 12 月 3 日「114 年第二次精神疾病或精神障礙之受刑人或受監護處分人加強社區轉銜輔導小組會議」提案建立統一長照入監評估機制，會議中決議如下：</p> <p>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矯正機關建議建立統一長照入監評估機制，請衛生福利部再行參考研議。 2. 請地方政府確實運用矯正機關於會前提供之書面資料，於轉銜會議前完成初步需求評估；如涉及多重需求或需跨專業協助之特殊個案，請研酌是否提前入矯正機關評估。 3. 請矯正署督促所屬矯正機關非特殊個案，應依指引於會議前二週發送通知並備妥必要資料，以利地方政府完整評估。(115.1.27 更新) 	
114	4	<p>高二監舍房頂樓已設置遮陽板及遮陽網，以降低陽光直射所造成之曝曬熱負荷，建議可以研議改成太陽能板，除可延續遮陽效果外，並可用以補貼相關降溫設備之用</p>	<p>考量本監建築物屋齡已逾 38 年，屬老舊建物，又裝設太陽能板時需鑽孔固定，恐有破壞樓地板防水功能之虞，另需評估承載重量，現階段尚待進一步評估。(115.1.13)</p>	<p>解除追蹤，持續辦理</p>

		電需求，或作為生活熱水供應之能源來源，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益。	
--	--	-------------------------------	--

拾、高雄第二監獄報告事項：

- 一、 總務科報告：炊場食品安全管理。
- 二、 教化科報告：詐欺防治計畫成果報告。

拾壹、提案討論：

議題一、有關炊場冷凍櫃安全管理措施。

討論：略

決議：

- 1、 建議炊場冷凍櫃增設持續監控系統，異常時主動通知管理人，以維持食材新鮮安全。
- 2、 冷凍櫃內應設置防鎖裝置，並經常檢視測試，以維護相關作業人員安全。
- 3、 提報本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議題二、有關詐欺防治計畫辦理情形。

討論：略

決議：

- 1、 建議針對上過該課程學員，長期追蹤其再犯率，以了解詐欺防治課程的成效。
- 2、 建議讓其他專業人員如社工師也加入該計畫，以增加其完整性。
- 3、 提報本季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議題三、有關 115 年度第 2 季視察及會議日期。

討論：略

決議：115 年度第 2 季視察及會議日期，預定 115 年 6 月 1 日下午 3 時 30 分召開，必要時另行排定。

議題四、有關 115 年度第 2 季相關視察計畫。

討論：略

決議：

- 1、 關注該監樂齡計畫辦理情形。

2、倘有其他關注議題，亦可隨時提出討論。

拾貳、臨時動議：無

拾參、散會：(下午4時40分)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115 年第 1 季第 1 次 外部視察小組會議

一、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下午 3 時 30 分

二、地點：高雄第二監獄會議室

三、主席：陳義成 記錄：葉喻智

四、出席人員：

委員	何佩珊	何佩珊
委員	陳筱萍	陳筱萍
委員	張麗玉	張麗玉
委員	蔡易廷	蔡易廷

五、列席人員：

高雄第二監獄秘書	鄭澄偉
高雄第二監獄調查科長	周弘文
高雄第二監獄教化科長	梅英強
高雄第二監獄作業科長	陳世哲代
高雄第二監獄衛生科長	鄭昭南
高雄第二監獄戒護科長	陳相樸
高雄第二監獄總務科長	梁譯勝代